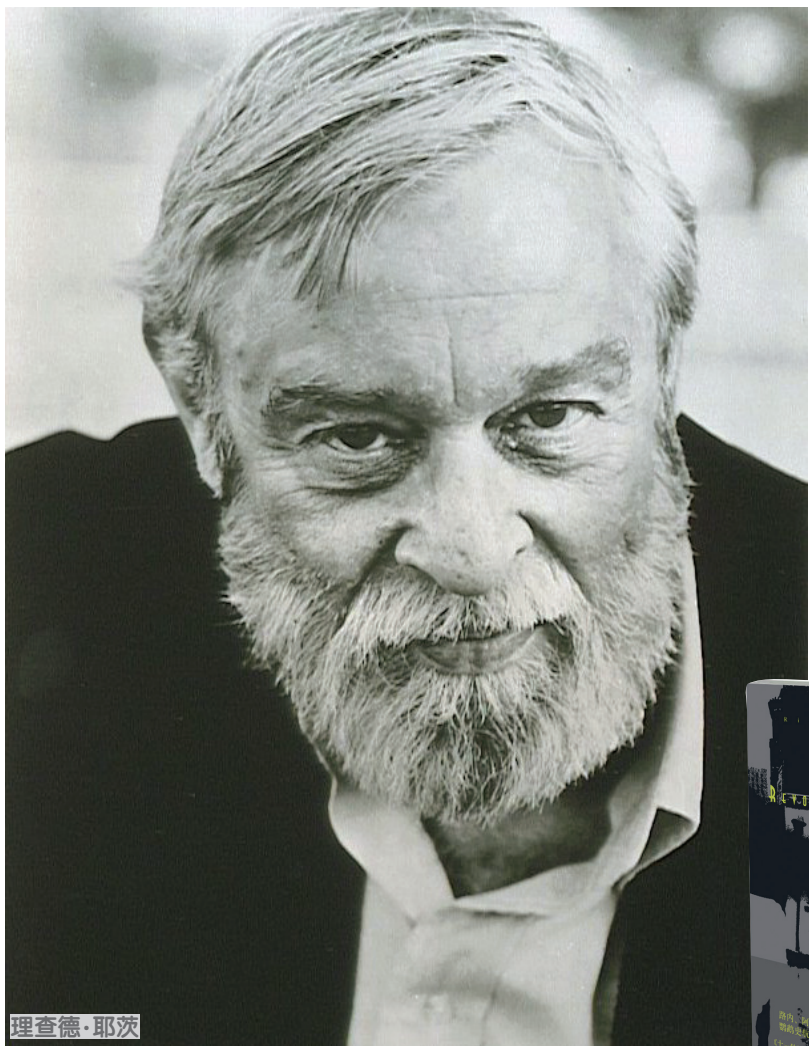


理查德·耶茨:

美国最不出名的著名作家

□李玉瑶



理查德·耶茨

筑造起了一个坚实的文学之家。

然而,他现实中的家却坍塌了。妻子带着他们的女儿回到美国,选择与他分居。1959年,他们正式离婚,两个女儿的抚养权归了妻子。不久,耶茨自己也回到美国。为维持生计,他为人捉刀,代人写作。他走了菲茨杰拉德不成功的老路,去好莱坞写剧本。1963年甚至曾为时任司法部长罗伯特·肯尼迪撰写发言稿。他还接受了依阿华大学作家创作班的教职,但那一段经历并不愉快,只是他人生当中的又一个失败而已。

由于无法靠出书养活自己,整个上世纪70年代,他都边教书边写作,酗酒和情绪低落的问题一直困扰着他。家庭生活更是接连遭遇不幸,1968年再婚后1974年再次离婚,孩子仍归妻子抚养。多年来,他始终孑然一身。

最后10年,耶茨的健康状况极度恶化,由于肺结核,他呼吸困难,但他仍抽烟抽得像个不断冒烟的烟筒,即使在最后他得借助氧气面罩来呼吸时,抽烟也没停止过。喝酒是他又一个狂热的嗜好,美国文学史与酒的关系异乎寻常地密切(福克纳、菲茨杰拉德、哈特·克雷恩、海明威、伯里曼、契弗),但没有几个作家是像耶茨那样全身心投入酒精之中。他白天写作,一到晚上却总是烂醉如泥,不省人事。有一段时间他精神崩溃,几次住院。在一个创作班的课上,他曾绕场裸跑,宣称自己是被上帝选中的弥赛亚。

截了当、毫不含糊的作家,他的书却完全绝版,而且如此之快,这是为什么?难怪理查德·福特不无遗憾地评论道:“明白这位作家价值的人太少了。”他似乎属于受人尊敬而又悲哀的那一类作家的作家。

但是,文学史对作家毕竟还是公平的。2001年1月15日,《纽约客》发表了他的短篇小说《运河》,反响良好。也许是因为时代的改变,新世纪的人们对他作品所描写的上世纪50年代充满了兴趣,于字里行间感受到了耶茨的孤独感和悲剧性。出版商更是抓住时机。于是在耶茨去世已有9年之后,《理查德·耶茨短篇小说集》出版了。在短篇小说集销路不景气的时期,这本书居然在美国成为了一本全国畅销书。又在一个9年之后,他的短篇小说集《十一种孤独》中文版(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也成为豆瓣网2010年虚构类最受关注10本图书之一。

理查德·耶茨处女作长篇小说《革命之路》出版于1961年,小说如实描绘了对普通中产阶级夫妇的生活:上世纪50年代,弗兰克和爱波夫妇生活在郊外革命路上的革命山庄。弗兰克做着无聊的工作赚钱养家,为人夫为人父;爱波照顾家庭,抚养孩子,为人妻为人母;社交应酬一成不变,生活日复一日;他们心生厌倦,不满现状。爱波建议抛弃现有的一切,举家迁往巴黎寻找新的激情与梦想。然而美好的愿望在现实面前败下阵来,面对生活一系列的变故,弗兰克背叛了最初的想法,让爱波陷入无助与绝望当中……

小说故事情节简单,在两位主人公身上没有发生任何了不起的大事件。可耶茨用他那粗陋的文笔剥开了生活的残忍与虚伪,没有退让或轻佻,令每个读者心头一颤。弗兰克和爱波直视对生活的不满与恐惧,设法在怀孕与雄心间取得平衡,梦想着逃脱一成不变的岁月。可是正如耶茨自己所述:“我笔下的人物都在自己已知与未知的局限内,风风火火地想要做到最好,做那些忍不住要做的事,可最终都无法避免地失败,因为他们忍不住要做回自己原本的样子。”

《革命之路》出版当年便与美国第二十二条军规以及《看电影的人》一起进入美国国家图书奖的决选名单,而且同样有资格获奖。出版近50年后,《革命之路》被《时代》杂志评为百大英语小说经典之一。《时代》给出的评价是:“他用饱含20世纪50年代激情的文字,描摹了气数将尽的中产阶级社会关系,让随后的每样东西都显得苍白无力。”著名作家、美国黑色幽默文学的代表人物库尔特·冯内古特认为《革命之路》是“我们时代的最佳作品之一”。剧作家田纳西·威廉斯则将其推崇为“绝对的大师之作”。《时时刻刻》与《朗读者》的剧作家戴维·黑尔曾说:“耶茨与菲茨杰拉德和海明威堪称20世纪美国三位无可争议的伟大小说家。我所能给予耶茨的最高赞誉,就是他的作品更像是出自剧作家之手,而非小说家:他想让你亲眼见到他描述的一切。”

耶茨不是一位优秀作家,而且他的小说代表了美国经验一个重要方面:战后繁荣中的混乱。没有人能像耶茨那样出色、那样深刻地刻画焦虑时代或者美国式个人主义合乎逻辑的副作用,或者20世纪40年代及50年代高远得让人无法想象的理想变质及受挫。耶茨用他的作品创造了一个几乎令人屏息的坚实世界,像个打不破的黑屋。他的风格基础虽然是现实主义的,但文字里有某种复杂而又穿透性的东西,超越了直白的现实主义。他的作品散发出一种卡佛式的绝望和孤独,有着一种契诃夫式的忧伤和宿命论。他自己曾说:“如果我的作品有什么主题的话,我想只有简单一个:人都是孤独的,没有人逃得脱了,这就是他们的悲剧所在。”这是活在这个世界上的人每个人都逃不脱的命运。耶茨的作品真正关注的不是具体的某个人,而是笼罩在每个普通人头顶上空的无边无际的孤独。其实他的小说并没有塑造出什么特别的人物,所有的孤独男女看上去都像同一个人,都像某个时刻的你和我。他的对象是孤独,用他风格朴素却意蕴深刻、充满张力的文字,用看似平淡却又危机四伏的故事,如探照灯一般把孤独赤裸裸地晾在了台上。我们是观众,也是演员;我们没有选择的权力,只能任由灯光在我们身上游走。

在美国文坛有这样一位奇特的存在:他的首部部长篇小说《革命之路》

为其赢得赞誉无数,其后的作品也一直广受主流文坛好评,而他在世期间,所出之书没有一本的销量超过12000册;他曾是美国最受褒扬的作家,在同行中深受尊敬,却在去世9年后,才为大众接受。2008年,改编自《革命之路》的同名电影风靡全球,已经去世16年的他又重新回到世人眼前。这位传奇人物便是理查德·耶茨。

理查德·耶茨1926年出生于纽约扬克斯市,幼年时家庭生活并不安稳。父亲曾怀有成为一名男高音的抱负,最终却当上了一名推销员;他嗜酒如命的母亲梦想成为一名雕塑家,在他3岁的时候,就为追求“艺术的自由”,跟他的父亲离婚。大萧条的时代里,母亲带着他和姐姐在曼哈顿艰难度日,搬了一处又一处公寓。“当他们饥饿难耐或等着被人再一次轰走时”,母亲却对着他们高声朗读《远大前程》。1944年从埃文中学毕业后,他没有读大学,原因之一是他受海明威的影响,认为作家应该融入生活的洪流中,通过斗争在生活中占有一席之地。他参军去了法国,像许多上个世纪50年代的作家一样,他经历过战争,但不幸在军队中染上肺炎,治疗康复后,从德国退役,回到纽约。1948年,年仅22岁的耶茨与希拉·布莱恩特结婚。1951年,他带着军队发给他的肺炎补偿金举家迁到欧洲,在欧洲的几年中,除了写作他什么也不干。他坐在租来的房间里,不停地抽烟,不停地咳嗽,不停地写,一篇又一篇,但都不成功。《纽约客》拒绝了他的每一篇投稿,直到那逝世快9周年后,这一状况才得以改观。1952年对他来说具有特别意义,这一年,他终于在《大西洋月刊》上发表了一篇短篇小说,那是他旅居一年后写下的15篇小说中的一篇。10年后,1961年耶茨出版了呕心沥血之作《革命之路》,随后他笔耕不辍,先后出版了《十一种孤独》(1962)、《天意》(1969)、《扰乱平静》(1975)、《复活节游行》(1976)、《好学校》(1978)、《恋爱中的骗子》(1981)、《年轻的他在哭泣》(1984)和《冷泉港》(1986)。耶茨用文字给自己



《革命之路》和《好学校》中英文版

1992年11月,耶茨死于肺气肿及并发症,年仅66岁。到过他的学生、同事看到耶茨的住处无不为之动容:一张桌子上放着打字机,冰箱里只有咖啡和各种酒,墙上贴着女儿的照片,两盏微弱的小灯,到处是踩死的蟑螂,碗橱里还有脏兮兮没洗的锅。他就是在这样的小房间里,凄清地写作。

写作从未停止。这像是个可怕的判决——判决他终生写作。然而,所幸的是,写作的人,比身体活得久一些;耶茨描写庸常生活中的绝望,朝着自己内心的荒芜处走去,走得越深却好像触碰到越多的自己。

从20世纪30年代到60年代,书写美国主流生活的作家里,受到大师们如此一致赞誉的没有几个。其写作生涯中,在所有主要报刊上,他的作品一直广受好评,他的4部长篇小说都被每月一书读书会选中。然而,耶茨在世时,他写的9本书更是在美国悄悄下不了架。图书超市成千上万的书,竟没有一本是他的。他的作品只能通过专门订购,或者在二手书店里小说类布满灰尘的最下层才能找到。这就是理查德·耶茨身上的令人费解之处:一位在行业内深受尊敬甚至热爱的作家,一位能如此打动其读者的作家,一位如菲茨杰拉德定义了爵士时代的失落感那般定义了焦虑时代的失落感的作家,一位影响了像诺拉·克鲁格、卡佛、安德烈·杜波依斯这样的美国文学偶像作家,一位在行文和角色选择上如此直

我的阅读

理查德·耶茨:

残忍剖析庸常生活

□霍艳



我总是避免回答“你最喜欢的作家是谁”这类问题。如果非要逼我说出一位,我会说理查德·耶茨;如果再逼问我喜欢的理由,我就会说我在努力向他靠拢。

在我看来,我们这一代作家与前辈作家一个重要的不同在于:阅读资源的差异性。我们的写作启蒙一面是来自于网络文学,一面是来自于当代外国文学,后者使得我们心中形成了自己的“经典书单”。不久前,我陪同一位知名教授去万圣书店,他试图跟我讨论俄国文学对文学学的影响,并建议我们一起重读俄国名著。我没敢接话,不敢暴露自己当前对俄国文学的兴趣仅限于契诃夫。如果谈到当代外国文学对我们这代作家的影响,则可以列出一串名字:雷蒙德·卡佛、村上春树、伊恩·麦克尤恩、卡森·麦卡勒斯、纳博科夫、保罗·奥斯特……当然这个名单上也少不了美国作家理查德·耶茨。

耶茨被誉为“作家中的作家”,他曾影响了很多作家如库尔特·冯内古特、安德烈·杜波依斯、尼克·霍恩比、戴维·黑尔、雷蒙德·卡佛、琼·狄迪恩和理查德·福特等。曾有人对比过耶茨与卡佛:“卡佛没有耶茨那种细腻的文人气质,如果说耶茨的作品是素描,那么卡佛的作品就是速写。他的短篇多数没有传统短篇的那种铺垫与最后达到的高潮,取而代之的是一种带有谜味的片刻感悟,有时纯粹是一种情感状态,乃至无言的真空。”于我而言,最直观的阅读感受是,卡佛的大量留白所带给读者的是回味,而耶茨的全部填满的写法,带给人的是折磨与压抑。

当第二遍看《革命之路》时,我懊恼地发现,终其一生的努力也无法向耶茨贴近,他对庸常生活残忍性的剖析在这部处女作中就已经得到了淋漓的展现,他用一种现实主义的正面痛击的笔法,对美国中产阶级生活的无聊和中产者的绝望有着放大镜一样的呈现。想要达到这种程度,并非是靠作家对世间、人性超乎同龄人的敏锐体察所能完成的,它需要在内心深处真的去触碰到这些人的心灵。这使得《革命之路》对人物心理的描写非常到位。让我印象深刻的是两个家庭的聚会,从国家混乱的局势里找到交流话题,用近乎表演的口吻在会议室里塞入自己的“独特见解”,并相互附和,紧接着耶茨一针见血地指出:“所有人都会表示认同,这背后隐藏着一个个让他们暗暗高兴的信息:就他们自己,这四个人,在一个病入膏肓正在走向灭亡的文化里,依然痛苦地、真正地活着。正是出于这种抵抗,以及超人一等的寂寞感,他们几个开始对桂冠社萌生了兴趣。”这正是《革命之路》的残酷性所在,耶茨在细致呈现之后,立刻揭露本质,并且这种揭露是不留余地的,是一丝光明也没有的。这也使得读者在阅读中很容易产生一种窒息感,耶茨的文字以简洁、冷静著称,具有极高的可读性,但窒息感却在于呈现后的立刻揭穿,中间不留缓冲空间,让人觉得透不过气,从这点来说,耶茨神奇地用简洁的文字制造出了丰满的感伤效果。

剧作家戴维·黑尔曾说:“我所能给予耶茨的最高赞誉,就是他的作品更像是出自剧作家之手,而非小说家:他想让你亲眼见到他描述的一切。”达到亲眼所见这个效果,除了耶茨丰富的人生经历和敏锐的观察力以外,更是因为作者用了一种传统的现实主义写法,严格按照所描写的人物——通常是弗兰克或者爱波,偶尔升级到次要人物上,他像是人物肚子里的蛔虫,把所有的真情都倒出来。在描述弗兰克日常工作场景时,他写道:“他发现经过的那些男人多么的渺小,多么整齐划一,而且严肃得多么可笑。他们都留着夹杂杂色的平头,身上穿着皱巴巴、脚步匆忙。他们源源不绝地涌现在车站里,在大街上,直到一小时后他们才会停下来。到时,等候着他们的办公大楼把他们一个个吞进去,包裹起来。如果站在其中的一幢大楼,隔着城市纵横的峡谷望向另一幢大楼,就会感觉像是在观察一个巨大无比的昆虫饲养所,那里面有成百上千的穿着白色T恤衫的小人,要在翻弄着流动着的白云底下,上演着一场场愚蠢至极的演出。”耶茨游离于写作潮流之外,现代主义、后现代主义、极简主义,还有语言上炫技和想象力的驰骋,都与他无关。当然这也与他的写作题材有关,他持之以恒地写美国普通人的生活,而戏剧性在于这群人觉得自己普通,就像弗兰克和爱波一样,总觉得比周围的平庸之人胜出一筹,而为了真正在生活中体现出这种高人一等,他们不得不付出平凡生活解体的代价。

弗兰克和爱波的自认高人一等,正是在和周围环境的相互比照中得出的结论,环境一分二,一个是电影、书籍营造出的理想环境,一个是真实生活环境;多事的邻居、计较的房屋中介、肥胖的同事和一个发疯的数学博士。他们总是在不断和这些人进行着对比,以此来确立自己的存在。所不同的是,失去双亲的爱波一旦认定自己的高人一等后,就把自己架到一个位置上,成为全职家庭主妇更让她与外界隔离,保持更纯粹状态的同时也导致了地接下的极端行为。而弗兰克则在与人的比较中及时调整自己的姿态,也造成了他自己的犹豫,一面充满理想情怀,一面不知原因地生育一个个孩子,这种在现实与理想间游离的姿态,令他在一次次错过彻底改变的契机,最后彻底沦为一个个生活在都市中的单身父亲。耶茨冷酷地告诉我们,无论哪种选择都是失败的。在《革命之路》里,弗兰克与爱波也相互映照,爱波是弗兰克所追求的活力、纯粹的身,弗兰克是爱波所追求的有趣、锋芒的化身,但这种映照从开头失败的戏剧表演一幕就有失败的阴影,他们的生活越来越充满了无法交流的苦恼,总有一方是处于拒绝的状态。就好像邻居霍华德那个随时会悄悄关闭的助听器,他们内心一次孤僻的方式选择与对方隔离,这就使双方只有映照,没有交流,反映出来的却是越来越大的差距。

耶茨被誉为“焦虑时代最伟大的作家”,现在读耶茨,与中国进入焦虑时代有了一种契合性。我们焦虑着平凡,焦虑着落在喧嚣之后,焦虑着时间的紧张。而弗兰克和爱波则像两个怀揣着理想的文艺青年,自认为与众不同却又能相互理解,他们在网络上兴高采烈地规划着逃离的行程,然后因为时间或经济的原因不得不暂停计划,彼此之间出现了裂缝。在当今中国,重读耶茨就会发现很多有趣的重叠,这也是耶茨获得一众中国文艺青年簇拥的原因。

阿拉斯代尔·格雷:苏格兰式幻想继承人

□王珏

对于苏格兰作家阿拉斯代尔·格雷来说,在女人身上的失败是一辈子憋在心头的一口恶气。物竞天择的雄性规则固然残酷,但在人类社会的,对于众多男人来讲也无所谓失败。然而横生的艺术本能让格雷把这口恶气不断地用画作、用文字来演绎,以至于格局越来越大,从一个非伟岸的内核中衍生出一个另类的宇宙,光怪陆离。这个憋着恶气的男人戏谑地穿梭于涂鸦般的世界,当他俯瞰这个世界的時候,一切都显得清晰而滑稽,所以当他作为一个深谙自己老底和人性老底的智者来描画世界时,多少有些刻薄了,如果很戏谑地揭老底被称为“刻薄”的话。

这就是阿拉斯代尔·格雷,被安东尼·伯吉斯称为“继沃尔特·司各特爵士之后最伟大的苏格兰小说家”,创作了旷世奇书《拉纳克:四书一生》这部苏格兰的“神曲”,绘制了苏格兰国宝级的壁画,成就了自己别样的艺术人生。

《十个离奇而真实的故事》可看作是格雷对宇宙的一瞥,畏缩的内核、异想天开的唠叨,化为冷笑的怒



《十个离奇而真实的故事》

气、不留情面的冷水,还有触动内心的记忆……格雷把他的哲学、价值与逻辑调入科幻、喜剧、讽刺文学,再添上点社会现实主义,配点他自绘的异想天开的插图,给读者端上了一锅亦苦亦酸,辛辣有加的汤药,喝下去让人百感交集,唏嘘大笑,却又泛起苦涩。

在《回家》这个事件中,表面上,

格雷塑造了一个“专殴男人”的女人形象,回到被自己蹬了的大学讲师家寻求慰藉,却遭遇他的新欢……两个女人的对抗最后变成了一致对外的联盟,活剥了男主人公,最后又一起把他摔在掌心碾碎尸体。事实上,中心并不是两个女人,整个剧情的发展取决于男主人公对于各种言语与行为的反应。格雷游戏般地塑造了一个一本正经地努力讨好每一个女人,却因为缺乏天赋,结果把事情都搞砸了。女主人公一弗拉塔塔说:“哦,艾伦,我没法拒绝你的任何要求!你就像一套又难看又舒服的沙发,我总想到你这里寻找依靠。”格雷对于老沙发的功用了如指掌,对于老沙发的苦恼如数家珍。

格雷对于女人的研究也相当深入。在《你》中,格雷描摹了一段格拉斯哥女孩遭遇伦敦老王的遭遇,只是“happy ending”从来都不是现实生活的真实,水晶鞋也不够闪亮,势利的老男人鲜是光鲜,内心终究有相当的不体面,或许,还是难看的沙发更厚道些?老沙发更招的一招一式,或进或

退,婚姻的攻守,看多了英格兰式的或矜持或放浪、爱尔兰式的惆怅与忧愁,格雷的演绎让人体会到别样的深意,男性的视角撇去了很多不必要的情绪与忧伤,更清晰地揭示了两性关系的规则。

《拉纳克:四书一生》的昂山坎城与位于地下的可怕机构浓缩了格雷思考、忧虑与倍感困扰的社会痼疾,书中的《虚构的出口》《新世界》《靠近司机》这几篇同样是典型的格雷反乌托邦式社会隐喻,只是具体到了某一个或者某几个社会与政治的症结。《虚构的出口》用一个现实案例与一个架空现实的故事进行平行对照,指出了社会治安的窘境;《新世界》则是一篇奥威尔式的寓言,生动地讲解了政客骗术的原理;而《靠近司机》则通过对未来铁路系统状态的戏仿揭示了美丽的新世界中荒唐的悖论。

如果说之前几篇称得上是“离奇”的话,《住宅与劳工小队》是书中相当“真实”的一篇,彰显了格雷一贯虔诚的面具下极端严肃的思考。对于人的出身决定转身的空间这件事情,格雷理解得无比真切与

沉重。游刃有余对大多数人来说是件奢侈的事情,当有些人惟一的资本——年轻流逝而去,选择的权利也就丧失殆尽,只有沿着那条路一直走下去,路上看着很多人把自己毕生不可及的梦想随意丢弃如敝屣,自己却无力去获得,这种苦痛注定是无法解脱的。

有人这样描述苏格兰式的幻想传统:“在苏格兰,幻想另外世界的传统甚至早于文学本身;苏格兰的很多民间故事都源自这样一些奇异的幻想:偶遇到来自另外世界的人;进入另外的世界旅行,旅行者或被改变,或永远不能返回。”格雷便是这种苏格兰式幻想的继承人,他终生清贫,却又义无反顾地早已离开,穿梭于各个世界中,记录自己的旅行。T.S.艾略特曾经这样问:“真的有苏格兰文学吗?”结论是没有。然而随着格雷、伊恩·班克斯等作家在英格兰文学为中心的英国文学中为自己正名,苏格兰文学推过了彭斯、司各特到斯蒂文森的全盛时期之后的集体失声,至少在想起谈起苏格兰的时候,不会总像格雷那样,只想起格拉斯哥流浪者队又输球了。